



关注“新民银发社区”，
就是关心自己，关心父
母，关心父母的父母

金色池塘

成为老人的艺术算
不了什么，真正的艺术在
于战胜衰老。 ——歌德

本报副刊部主编 | 第 181 期 | 2017 年 11 月 10 日 星期五 主编:龚建星 责编:龚建星 视觉设计:戚黎明 编辑邮箱:gjx@xmwb.com.cn



七十四岁的温州老人叶国传先生，自从二十年前迷上回文诗后，潜心创作，孜孜以求，一箸食，一瓢饮，在陋巷，不改其乐，至今已得两千三百余首，堪称前无古人、后无来者，被视为诗坛奇人。



文/萧斐

记回文诗人叶国传

冷烛红笺题好诗 诗好题笺红烛冷

字组合，在他手里却游刃有余，且毫不牵强，诗意盎然。一般人写首古诗尚且视为畏途，再要做成“回文”，简直无从入手；至于面对像叶国传那样各种“回文体”皆备，花样百出，得心应手，胜任愉快，他们恐怕只能报以“目瞪口呆”了。

三

叶国传的那种身手又从何而来呢？他经历丰富，当过工人、中学教师、文艺宣传队队员等，可惜无缘接受大学教育，不过这并不妨碍他对古典诗词的热爱，倾注最大的热情。他写古体诗，最早可以追溯到高中时期，但真正入门，还得要说是遇到几位饱学之士之后。上世纪六十年代，他师从温州诗坛耆宿王敬身先生学习古汉语、作诗填词，深得王老赏识；七十年代，他成了中国乐律权威潘怀素先生的忘年交，得到潘老真传；九十年代，他又获名师周仁辛先生指点，他俩约定每两周一个半天，作无主题闲聊、辩论，雷打不动。而著名音律学家郑孟津先生生前说：我最欣赏的弟子，就是叶国传。

他创作的状态很怪：每每只在睡觉时，而且睡到凌晨三四点钟时，突然来了灵感，马上起床，抄录，完毕，然后酣然入睡。有时，一天能写七首，身心俱泰；有时两三个星期写不出一句，则愁绪满怀。

著名学者沈克成认为，叶国传最让他佩服的是有一种特异功能——“音阶上哪怕有一丝偏差都逃不过他的耳朵”；同时也是一位“怪才”——在回文诗创作技巧上多有发明，且能曲尽其妙。确实，叶国传在回文诗词创作上的成就，得到了许多堪称权威的诗词学者的肯定和赞赏，甚至被认为是“诗坛一绝”“诗坛奇葩”。

叶国传的勤奋与努力，是一般人无法企及的。他社交极少，认为无谓的吃吃喝喝、闲扯聊天，无异于浪费宝贵的创作时间。所以，亲戚朋友难得的聚会，他要么拒绝参加，要么到一下场表示礼貌，但饭局决不参加，毫无商量余地。令人不可思议的是，儿子举行婚礼，他竟然也缺席不至，理由仍是“空耗时间”、“没意思”。他完全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，似乎天底下，除了研究和创作回文诗，就没有什么东西值得他关注和花费时间的了。

在家里，他是“甩手掌柜”，百事不管，家务更是不沾一点边儿。为了成就丈夫情有独钟的“名山事业”，夫人郑晨斐包揽了一切家务，包括为丈夫誊写稿件、校对文字，甚至配图（老太太精于绘事，艺术修养很高）。说实在话，她是被丈夫的那种执著坚持、那种才华横溢彻底折服了，才会无怨无悔地侍候丈夫四十多年！

叶国传在回文诗创作上表现出的百折不挠的痴迷和坚守，也感动了他的亲朋好友和众多学者，他们组织叶国传作品研讨会、出版叶国传回文诗词作品集；叶国传的家乡温州大学还成立了“叶国传古典诗词回文诗创作奖基金”，以鼓励和推动青年学子关注和学习回文诗词的创作；叶秋芬女士为这个基金欣然捐助了 15 万元，远在深圳的陈德光、陈岚夫妇得悉基金设立的信息，第一时间慷慨捐助了 12 万元……因为人们有理由相信，只要有叶国传这种“痴迷者”在，中华传统文化的血脉就会得到延续，生生不息。

一

叶国传住在温州鹿城区府前街三官殿巷的一幢平房里，如果用红漆在斑驳的房子外墙涂上一个“拆”字，外面再画个圆圈，差不多就是反映旧区改造题材的影视剧用来进行实景拍摄的“现场”。

很难想象，写了两千三百多首回文诗的叶国传老人，就住在这样没有一点可发思千古之幽情的环境里。“茶酒诗情闲适志，印书画趣意从心。花落怜香知日暮，月明窥树透清阴。”“窗明着意绿摇竹，日暖向花红满台。双双燕语巷移影，脉脉情怀诗逸才。”如此清丽可诵的诗句，出自长期居住于陋巷破屋中的诗人之口，是不是有点矫情？如果这样想的话，只能说明你还没走进诗人的世界，还没真正感受到诗人的情怀。佛曰：“一花一世界，一木一浮生，一草一天堂，一叶一如来，一砂一极乐，一方一净土，一笑一尘缘，一念一清静。”在叶国传看来，这里的天地真是好阔大好美妙呢，哪有什么苦愁、辛酸、怨怼和不满？

是的。叶国传并不是没有比这里更好的房子可以居住——几年前，旧区改造，老夫妇就分得一套高层电梯房，可他硬是不愿去住。他解释说：“我的耳朵太灵敏，住在通衢大道边的高楼，汽车开来开去，共振出的那些低频声音令我难以忍受。”

这算什么理由？其实，那幢有些七倒八歪的陋房，恐怕才是更适合他静心创作的福地。古人所谓“诗思在灞桥风雪驴子背上”，叶国传深谙个中三昧。因此，他固执地认为，躲在高楼大厦里是产生不了灵感的，也不可能写出什么好诗。他要接地气。

每当月明星稀、天惠风和畅之日，叶国传会拉着老伴顺着自己搭建的小铁扶梯，攀上平房的屋顶，看蔚养着的盛开的花，看头顶上的澄清的天，没准还会抱着琵琶弹奏一曲《春江花月夜》……

这是我见过的最普通的家，也是最寒碜的家：天花板和墙壁上刷的涂料，已经被风化得变成一张张皮，挂着，翘着，好像马上要掉在人的头顶上；电线的走向横七竖八，杂乱无章；家具更是乏善可陈，看上去随时有散了架的危险……看到这个环境，你会疑惑：这难道就是所谓的“诗意栖息地”？但是，很快，你的直觉颠覆了疑惑——两架钢琴（其中一架是

老老琐言

有恒心，即有恒产

文/剑箫



叶国传对回文诗词发生兴趣并开始尝试创作时，朋友当中，或劝他主攻惯常的格律诗词，或劝他浅尝辄止，或劝他把主要精力放在其他方面……其潜台词是，以他的天资和才华，说不定在别的领域创作、研究上能搞出些名堂来，而在回文诗词创作上很可能无所成就。但叶国传断然拒绝了朋友的好意劝诫，“亦余心之所善兮，虽九死而其犹未悔”，兢兢业业深耕二十年，以质量和数量，终成一代回文诗词大家，

允推“中国第一”，乃至“世界第一”。

就个人事业来说，他已实现了自己人生的最高奋斗目标。既然如此，还有什么比这个更能让他自己感到满意和幸福的？

他靠什么取得如此成就？天资？才华？师承？努力？都对！但最关键的还是恒心。没有恒心，就没有那么多产出；而没有那么多产出，就没有那么多佳作。

创作如此，其他的日常生活和工作难道不是这样？叶国传的故事，再一次印证了“有恒心，即有恒产”的道理。

电子钢琴)相向而放；五六把琵琶形成队列；一张古琴悬在楼道最显眼的地方；墙上张挂着书画作品，琳琅满目；写字台上、书橱顶上堆着一卷卷宣纸，活像开着纸张店；价值四五万元的音响设备，弹眼落睛……最让人震惊的是，叶国传一拨弄弦索，顿时犹如“大珠小珠落玉盘”，千军万马，八面来风，浑然天成，给予人极大的感官享受。问：“这是什么曲子？”答：“这是我即兴弹奏的，名字还没想好……”

当叶国传还不是一位有名的回文诗人时，他已是当地响当当的琵琶演奏家，人称“琵琶传”。

现在，你是不是觉得因为自己的偏见而小看了叶国传良好的文化素养？

在一个把写诗看作是生命一部分的人的眼里，世界上本没有什么苦不苦的生活，只有找不找得到灵感的烦恼。

二

叶国传兴趣广泛，样样学得了，样样拿得起。他懂音乐、会谱曲、能弹琴、擅书法，当然最有成就的还数写回文诗。

所谓回文诗，就是能够回还往复、正读倒读皆成章句的诗篇。它是汉语言文学中的一种独特诗体。能够写这种样式的诗的人，除了要具备相当的才情外，对语言文字的把握应有极高的造诣。叶国传创作的回文诗词，好比翻筋斗，从哪里翻出去，再从哪里翻回来，而且翻回来时不能沿袭旧制（前滚翻），是要作“后滚

翻”的；除此，无论正读还是倒读，能基本符合诗词格律。比如这首诗，【正读】：“穿梭燕语闲园静，沸水茶炉炭火酣。牵扯情怀思塞北，漫弥烟雨梦江南。”【倒读】：“南江梦雨烟弥漫，北塞思情怀扯牵。酣火炭炉茶水沸，静园闲语燕梭穿。”其创作难度之高，非一般诗家可以信手拈来。

叶国传还有个独特的本事——能在诗和词之间互相转换，比如《诗词合璧·楠溪江影桃花源（依新韵）》一诗，【正读】：“无罽市远溪清静，日日锄山茗叶舒。蒲翠映寒芜乱目，杏红盈院竹当庐。湖平泛绿轻烟淡，月冷浮香暗影疏。铺地草丛酥雨润，早春呼食喂鸡雏。”此诗还可演绎为一阙《虞美人》回文词：“无罽市远溪清静，日日锄山茗。叶舒蒲翠映寒芜，乱目杏红盈院竹当庐。湖平泛绿轻烟淡，月冷浮香暗。影疏铺地草丛酥，雨润早春呼食喂鸡雏。”尤为绝妙的是，倒读又变成了：“雏鸡喂食呼春早，润雨酥丛草。地铺疏影暗香浮，冷月淡烟轻绿泛平湖。庐当竹院盈红杏，目乱芜寒映。翠蒲舒叶茗山锄，日日净清溪远市罽无。”字与字、句与句组织得合缝严密，流畅无碍。

特别值得一提，他还创作出了“双词合璧”的回文词，即正反都符合两个不同词牌的格式。这可是高难度动作！就文字安排的难度而言，仿佛高台跳水：从高台跳到水里（中间要完成几个规定动作），再从水里跳到高台（中间也要完成不同于之前的几个规定动作）。令人望而生畏的文